

毛奇齡〈季跪小品制文引〉析論

——兼談「稗官野乘，悉爲制義新編」的意涵

侯 美 珍^{*}

提 要

毛奇齡〈季跪小品制文引〉一文所論，及葉夢珠《閱世編》「稗官野乘，悉爲制義新編」語，黃強教授在其論文中皆曾加以引述、解讀。本文是對於黃文觀點的商榷。筆者認爲「小品制文」的「小品」之意，並非等同於「晚明小品」，而是八股文中「小題」一類的別稱；季跪所作的「小品制文」也不是一本闡述《西遊記》意蘊、爲小說作者或小說中人物立言的八股小品文集，而是一部以《四書》爲題的八股小題文集。「原本經傳」是八股文寫作的理想，昔日不少士人都認爲晚明文風大壞，對當時八股文寫作或雜以諸子百家，或兼用釋、老，深表不滿，葉夢珠所言亦是針對晚明以來，八股文義理不純、措辭用語泛濫無別擇的指斥。

關鍵詞：八股文、小題、小品、毛奇齡、季跪

本文 93.09.15 收稿，93.11.03 審查通過。

^{*}臺南女子技術學院助理教授

A Reconsideration and Study on Mao Qi-ling's Preface to Ji Gui's *Xiaopin Zhiwen*

Ho Mei – chen*

Abstract

In a previous article by Professor Huang Qiang, both Mao Qi-ling's preface to *Xiaopin Zhiwen* (written by Ji Gui) and Ye Meng-zhu's passage in *Yueshibian* (written by Ye Meng-zhu) are quoted. Huang's commentary and interpretation is discussed, deliberated, and debated by the present author in this article. Different from Huang's judgment, the author argues that "xiaopin", the literary term in Ji Gui's *Xiaopin Zhiwen*, is not the same as it appears in the essays in the Late-Ming Dynasty (called "wan-ming-xiaopin"), even though both are expressed with exactly identical Chinese term "xiaopin". In the views of the author, "xiaopin" is an alias of "xiaoti", which is

* Assistant Professor, Tainan Woman's College of Arts & Technology.

one among several types of eight-legged essay. Ji Gui's *Xiaopin Zhiwen* is a collection of "xiaoti" which discuss the contents of the *Four Books*. Contrary to what Professor Huang has suggested, it has nothing to do with the *Journey to the West*. Furthermore, since the ideal goal of eight-legged essays was to expound the meanings of Confucian classics, what Ye Meng-zhu undertook in his *Yueshibian* was to criticize the new style of eight-legged essays that had become popular during the periods of late Ming and early Qing.

Key words: eight-legged essay, xiaoti, essay, Mao Qi-ling, Ji Gui

毛奇齡〈季跪小品制文引〉析論

——兼談「稗官野乘，悉爲制義新編」的意涵

侯 美 珍

一、前 言

今日學者從事於八股文的研究委實困難，其故如下：一、八股文重法，體制上有種種規定、限制，昔人已感慨其難爲，今人了解更加不易。二、八股文趨新善變^①，時文稿不斷推陳出新，優劣難憑，今人更難論定。三、八股文的研究並非單純的文體、文學研究，與明清教育、科舉興革息息相關，而教育、科舉制度不但瑣碎，也常因流弊而時作修正，頗難全面掌握。四、清末廢除八股，以往汗牛充棟的時文選本、科舉用書等，悉爲無用之物而湮沒。而個人文集中，以不收八股文爲常態，文獻之不足，加深研究的困難。五、民初以來，由於對八股仍抱持著陳腐、落伍等負面評價，以往的學者罕少涉足於八股文的研究，因此，較乏豐富的研究成果作爲吾人起步的立足點。由於以上的原因，加上時空的差異，使今日學者研究八股文，比起研究古文、詩、詞等文體更加困難。

① 清·戴名世：〈宋嵩南制義序〉言時文「數十年而變，或數年而變」，清·戴名世撰，王樹民編校：《戴名世集》（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2月），卷4，頁113。並參後文〈時文之善變〉一小節。

回顧八股文的研究，民初學者盧前撰作了《八股文小史》^②後，並沒有帶動八股文研究的風潮，只是斷續有一些零星的著作問世而已。《八股文小史》以及後來商衍鎰的《清代科舉考試述錄》^③、啓功等人合著的《說八股》^④三書，雖在有限的篇幅中，對八股文許多的問題，仍未能清楚交代、說明，但可貴之處在於他們都曾身處或極接近於八股文取士的時空，所以信手拈來，特別有真實感。而曾伯華《八股文研究》、王凱符《八股文概說》、鄧雲鄉《清代八股文》^⑤三書，雖概論性質居多，但在引領學者入門、使八股文研究普及化方面，產生不少作用。對個別課題較專門深入探討的，則有鄭邦鎮《明代前期八股文形構研究》、蔡榮昌《制義叢話研究》、朴英姬《艾南英的時文理論》、林進財《艾南英時文理論之研究》、甘秉慧《劉熙載〈藝概——經義概〉研究》等博碩士論文^⑥。

儘管筆者以上所列舉的八股文研究文獻，以專書、學位論文為主，單篇論文為數較多，未能一一道及，然亦足以藉此略窺「八股文」此一體裁遠不及其

② 盧前：《八股文小史》（上海：商務印書館，1937年5月）。

③ 商衍鎰：《清代科舉考試述錄》（臺北：文海出版社，1975年，《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編》影印1958年北京三聯書店印本）。

④ 啓功等：《說八股》（北京：中華書局，1994年7月）。

⑤ 曾伯華：《八股文研究》（臺北：文政出版社，1970年11月）；王凱符：《八股文概說》（北京：中國和平出版社，1991年8月）；鄧雲鄉：《清代八股文》（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94年3月）。

⑥ 鄭邦鎮：《明代前期八股文形構研究》（臺北：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曾永義先生指導，1987年）；蔡榮昌：《制義叢話研究》（臺北：中國文化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汪中先生指導，1987年）；朴英姬：《艾南英的時文理論》（臺北：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張健先生指導，1993年）；林進財：《艾南英時文理論之研究》（高雄：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簡錦松先生指導，1995年）；甘秉慧《劉熙載〈藝概——經義概〉研究》（彰化：彰化師範大學國文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鄭靖時先生指導，2001年）。

它古文、詩、詞、小說……受到研究者青睞的現象。晚明湯賓尹(1568-1628後)嘗言：「剗剗之道大興，時文彌甚，每一科卷子出，輒數十副橫行。」^⑦陳際泰(1567-1641)亦言「聚天下之刻文，便可塞今日常山缺口」^⑧。由兩人所言時文稿充斥的現象，可見八股文對明清社會的滲透、對讀書人的影響有多大，所以，不論八股文是否陳腐、封建，都有一探究竟的必要。

可喜的是，近年來，已有較多的學者，願意克服種種困難，在八股文研究的領域中耕耘，黃強(1950-)教授即是其中頗為出色的一位。黃強教授專注於科舉文化與文學關係的探討，所作〈八股文的解釋學透析〉、〈明清「西廂熱」持續的一個重要原因〉、〈「稗官野乘悉為制義新編」——論明清小說對八股文的影響〉、〈批判與攀比——明清小說與八股文關係之一瞥〉、〈八股文的文學因素〉^⑨等文，都是八股文研究領域中頗有創發的著作，不論是主題、取材還是立論，都對筆者頗有啟發。吳承學(1956-)教授也曾讚許黃教授關於八股文與明清戲曲的論文，「都是饒有趣味的探索」^⑩。

⑦ 明·湯賓尹：〈選歷科程墨漫書〉，《睡庵稿》（北京：北京出版社，2000年，《四庫禁燬書叢刊》影印明萬曆刻本），卷6，頁7。

⑧ 明·陳際泰：〈楊子常全稿序〉，《已吾集》（《四庫禁燬書叢刊》影印清順治李來泰刻本），卷3，頁8。

⑨ 分別刊載於：《揚州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1998年第2期，頁26-32；《河北學刊》1999年第3期，頁69-73；《明清小說研究》2002年第4期（總第66期），頁84-93；《揚州教育學院學報》2002年第4期，頁1-6；《南京工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3年第4期，頁49-53。

⑩ 吳承學等：〈一個期待關注的學術領域——明清詩文研究三人談〉，《文學遺產》1999年第4期，頁1-16。筆者後文所論，雖是對黃強教授部份論文觀點的商榷，但其論文縱或稍有小疵，然而瑕不掩瑜，黃教授在科舉與文學關係上的探討確實有獨到之處，拓展了吾人研究的視野。在筆者所見八股文研究著作中，有不少的論著，所言之主題、所引用之文獻，往往了無新意。相信略有眼力的研究者，在看過黃教授的論文後，當不致以為筆者本段所言，只是徒為溢美之詞。

筆者以下所論，是對黃教授〈《續西遊記》的作者不是季跪〉^⑪、〈「稗官野乘悉爲制義新編」——論明清小說對八股文的影響〉兩文的回應。在兩文中黃教授都引及毛奇齡(1623-1716)〈季跪小品制文引〉一文，並加以解讀、論斷。筆者對毛文的解讀與黃文有所不同；對於黃文中所引清初葉夢珠《閼世編》「稗官野乘，悉爲制義新編」^⑫之語的詮釋，筆者所見亦與黃文頗有出入。不敢自是，以下提出一些淺見就正於方家。

二、〈季跪小品制文引〉的詮釋

毛奇齡〈季跪小品制文引〉文章不長，爲便於論述，將全文引錄於下：

韓愈爲〈毛穎傳〉，人皆笑之，獨柳州刺史嘆爲奇文，此則〈梓人〉〈橐駝〉之所由昉也。第今之爲文者，好持大體，動以語句之偏全而分爲鉅細，彼其心思質木，摶折無象，遇危言正舉，猶且趑趄囁嚅，格格不下。苟一旦頰頤將承，齒牙未盡，足欲步而過却，目方馳而若留，涓涓初下，江河具來，鱗爪未全，風雲頓起，則雖素稱哲匠，窮極窈渺，孰不相顧咨嗟，拱手謝去。然則文之有大小，亦猶心之有敏鈍也，季跪爲大文，久已行世，而間亦降爲小品。嘗見其座中譚義鋒發，齊諧多變，私嘆爲莊生、淳于滑稽之雄，及進而窺其所著，則一往譎譎，至今讀《西遊續記》，猶舌撻然不下也。技之小者，非大匠勿任；文之小者，非巨才勿精，向使季跪所作，非四子書題，爲時所習，亦但若向之所爲《續西遊》者，則安知

⑪ 黃強：〈《續西遊記》的作者不是季跪〉，《晉陽學刊》1998年第5期，頁111-112。

⑫ 語見清·葉夢珠撰，來新夏點校：《閼世編》（臺北：木鐸出版社，1982年4月），卷8，頁183。葉氏生卒年不詳，此書卷首〈點校說明〉言葉氏「生於明崇禎時，……康熙中葉尚在世」。

世無見〈毛穎〉而笑者矣。^⑬

季跪所作之「小品制文」，今不可得見，黃文對毛奇齡此文，詮釋、申論如下：

（一）《西遊續記》與後面提到的《續西遊》不是一部書。《西遊續記》是季跪所作，而《續西遊》也即今天所能見到的《續西遊記》卻是他人所作。毛奇齡在此以二書對舉，意在說明季跪的《西遊續記》不會像他人所作的《續西遊》那樣令世人「見〈毛穎〉而笑」。（二）《西遊續記》不是一部純粹的小說，而是一本闡述《西遊記》意蘊的八股小品文集。……明末清初，為小說作者或小說中人物立言的八股小品甚至可以匯為專集，還可以取上一個像《西遊續記》這樣堂而皇之的集名，連毛奇齡這樣的正統文人也不免青眼相看，因此，借《四書》文句為題代小說人物立言的「八股新編」曾風光一時。葉夢珠《閩世編》云：「當好尚之始，原本經傳，發前人所未發耳。逮其後子史佛經，盡入聖賢口吻；稗官野乘，悉為制義新編。」八股為貌，小說為心，稗官野乘與八股制藝出現了奇妙的嫁接。^⑭

筆者解讀〈季跪小品制文引〉，不同於黃文者如下。

其一，筆者認為「《西遊續記》」、「《續西遊》」應同為一書。毛文末云「向使季跪所作，非四子書題，為時所習，亦但若向之所為《續西遊》者」，

⑬ 清·毛奇齡：〈季跪小品制文引〉，《西河文集》（五）（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8年12月，《國學基本叢書》本），頁647。按：「技之小者，非大匠勿任；文之小者，非巨才勿精」四句，毛奇齡：《西河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58，頁4，作：「技之小者，非巨才勿精」。由於黃文所引與《國學基本叢書》本《西河文集》文字相同，為便討論，故筆者亦從之。

⑭ 黃強：〈「稗官野乘悉為制義新編」——論明清小說對八股文的影響〉，下文引黃文云，未作註者皆出自此文。黃教授另一大作〈《續西遊記》的作者不是季跪〉有類似的說法、主張，所論較簡，不複引。

觀其上下文，「若向之所爲《續西遊》者」一句，應是承上省略主詞，本作「若季跪向之所爲《續西遊》者」，故前後出現的「《西遊續記》」、「《續西遊》」兩者所指的對象相同，都是指季跪所作《西遊記》之續書。學者或以爲今日尚能見到的《續西遊記》是季跪所爲^⑮，然昔日續《西遊記》之作恐不少，季跪所續，是否即此本，文獻不足，不敢定論。

其二，筆者認爲「小品制文」不是指《西遊續記》，也不是「一本闡述《西遊記》意蘊的八股小品文集」。黃文又云：「在時人眼中，作八股文求取功名是正途，染指小說是不務正業，而季跪的《西遊續記》以八股文形式闡發《西遊記》小說的意蘊，所以才不會像單純寫《續西遊》的作者那樣受人嘲笑。」這段話頗值得商榷。寫小說，固爲大雅君子所鄙，但以論說經義的八股文形式來闡發小說的意蘊，遊戲之筆墨，有侮聖之嫌，豈非更易招來指責？陸世儀(1611-1672)曾指出，萬曆時之制義，「或學爲史傳，或摹仿子書，或攙入二氏，或戲作世說，甚至以聖人之言爲優俳小說，其侮聖言一至於此極」^⑯；王夫之(1619-1692)指責「萬曆後作小題文字，有諧謔失度，浮豔不雅者」^⑰；錢泳(1759-1844)亦云：

⑮ 《古本小說叢刊》（北京：中華書局，1990年）第15輯所收，與《古本小說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所收，版本相同，皆是影印清嘉慶十年（1805）金鑑堂刊本。牌記作：「新編繡像續西遊記」，僅題「貞復居士評點」，未題撰者。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新訂本）》（臺北：木鐸出版社，1983年7月），卷5，頁193-194，《續西遊記》、《西遊補》、《後西遊記》諸條後，言作者應非明初蘭茂（1397-1476），據〈季跪小品制文引〉所述，疑爲明末之季跪。《古本小說集成》所收《續西遊記》卷前有樓含松所撰〈前言〉，有較長篇幅的考證，以爲：「從時代看，《續西遊記》的作者以季跪爲是。」

⑯ 清·陸世儀：《思辨錄輯要》（《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5，頁10-11，〈格致類〉。

⑰ 清·王夫之：《夕堂永日緒論外編》第48條，《船山全書》（15）（長沙：嶽麓書社，1995年6月），頁866。

吳門有某秀才者，狂放不羈，每以經文斷章取義，或涉穢褻語，作四書文，如「彌子之妻與子路之妻」、「則慕少艾」、「男女居室」爲題，令人不能卒讀，較「西廂制義」、「春郊演劇」尤有甚焉。……後是人竟偃蹇終身，未及中年喪身絕嗣，哀哉！大凡喜於侮聖人之言者，其人必遭大劫。^⑮

可見凡以制藝之體裁，作遊戲之筆墨、發不端之論，乃是「侮聖」之舉，或爲大雅所不容。所以，黃文對毛文「向使季跪所作，非四子書題，爲時所習，亦但若向之所爲續《西遊》者，則安知世無見〈毛穎〉而笑者矣」的詮解，筆者以爲須再斟酌。

三、季跪「小品制文」的性質

制文，指制舉之文，亦是八股的別稱之一^⑯，而「小品」所指爲何？季跪的「小品制文」，究竟爲何書？黃文云：

之所以稱《西遊續記》爲「小品制文」，是因爲其並非「代聖賢立言」的正宗八股文，而是以《四書》文句爲題，借用「爲時所習」的八股文形式，或揭示《西遊記》小說的主旨，或代《西遊記》中的人物立言的小品文。

黃文逕將「小品」解釋爲盛行於晚明輕鬆、雋永，或帶遊戲性質的「小品文」，據此推論季跪之作爲「闡述《西遊記》意蘊的八股小品文集」，此解疑爲不

⑮ 清·錢泳撰，張偉點校：《履園叢話》（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12月），卷21，頁550，〈笑柄·侮聖人之言〉。所引「彌子之妻與子路之妻」、「則慕少艾」、「男女居室」三題，俱出《孟子·萬章上》。

⑯ 舉二證如下：明·沈守正：〈鄭子野制文小引〉，《雪堂集》（《四庫禁燬書叢刊》影印明崇禎沈尤含等刻本），卷5，頁36-38。又，明·陶望齡：〈壑舟藏稿序〉有「爾光以所刻制文示余」語，《歇庵集》（臺北：偉文圖書公司，1976年，影印明萬曆末年刊本），卷4，頁78-79。兩者皆用「制文」來指稱八股文。

確，前已稍有所申論，本節再詳辨之。

筆者以為季跪的「小品制文」，當是一部八股文的小題文集。八股文依分類的原則不同，有不同的分法。依大、小題之別而分，頗為常見。如李光縉(1549-1623)作有〈大題方家文彙引〉、〈小題方家文彙引〉^{②①}；戴名世(1653-1713)有〈甲戌房書小題文序〉、〈有明歷朝小題文選序〉、〈九科大題文序〉、〈己卯行書小題序〉、〈庚辰小題文序〉等^{②②}；李兆洛(1769-1841)有〈金選小題文序〉、〈金選大題文序〉等^{②③}，皆是昔日八股文依大、小題而分的明證。而大、小題的區別何在呢？吳應箕(1594-1645)云：

文別之為大、小題者何？曰：此以試分者也。夫春、秋二試，主司所命者，冀以盡見士子生平，故題主于理義之說為多，而又有觸忌犯諱之慮，則非典雅明正者無取焉。于是書之為大題者，可數而知也。它如有司歲月之試，多截斷章句，謂可以見人倉卒之智，即以使雷同假託者技窮于無所施，而後其為別白也易。^{②④}

戴名世云：

且夫制舉業者，其體亦分為二：曰大題，曰小題。小題者，場屋命題之所不及，而郡縣有司及督學使者之所以試童子者也，或為單辭隻字，偏窄崎嶇，法有所難施，雖有能者，亦或以雋巧傷其理道，是則小題之道與法與辭，較之大題殆又有難焉。^{②⑤}

②① 明·李光縉：《景璧集》（揚州：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1996年4月，影印明崇禎十年〔1637〕刊本），卷7，頁14-15；卷7，頁16-17。

②② 《戴名世集》，卷4，頁89-90、98-100、101-102、109-110、114-115。

②③ 清·李兆洛：《養一齋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續修四庫全書》影印清道光二十三年〔1843〕活字印、二十四年增修本），卷6，頁7-8；卷6，頁8-9。

②④ 明·吳應箕：〈四書小題文選序〉，《樓山堂集》（《續修四庫全書》影印清刻本），卷17，頁11-12。

②⑤ 清·戴名世：〈己卯行書小題序〉，《戴名世集》，卷4，頁109-110。

綜上所述，鄉、會試出題，多為典雅明正之大題^{②⑤}；然這類題意完整的大題有限，致使士子容易擬題、抄襲成文。小考^{②⑥}出題，多用截斷章句、單辭隻字、較瑣碎的小題，易分別優劣且可避免擬題之患。

商衍鑒更具體的指出何者為「大題」，何者為「小題」，云：

連章題（即兩章或三四章合題），全章題，數節題（即每章內之數節），一節題，數句題（即每章或每節內擇取數句），單句題，兩扇三四五扇題（即章節中之排句），以上皆屬於大題之類。若截上題，截下題，截上下題，承上題，冒下題，承上冒下題，半面題，上全下偏題，上偏下全題，上下俱偏題。並有一題而兼兩名，如截上兼下全，截下兼上全等。……以上皆屬於小題之類。又有截搭題，分長搭、短搭、有情搭、無情搭、隔章搭諸體，是為例外。^{②⑦}

小題雖可避免擬題抄襲之失，然其題目或纖巧佻仄，或題意不完整^{②⑧}，流為割

②⑤ 此乃舉其大端、常見而言，如方苞《欽定四書文凡例》亦云小題文「非鄉會場程式，茲編不錄」，清·方苞選評：《欽定四書文》（《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首，頁4。然清·梁章鉅著，陳居淵點校：《制藝叢話》（上海：上海書店，2001年12月），卷22，頁429，引黃霽青（安濤）曰：「乾隆間，會試、鄉試題多用搭截及小題，蓋避士子揣摩熟題也。」可見乾隆年間，鄉、會試中亦不乏用小題者。

②⑥ 所謂「小考」，指士子未成舉人之前的各種考試，如童生應縣考、府考、院考，參清·劉禹生撰，錢實甫點校：《世載堂雜憶》（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12月），頁4。及生員在學期間的月課季考、歲考、科考等，參趙子富：《明代學校與科舉制度研究》（北京：燕山出版社，1995年2月），頁59-69。

②⑦ 商衍鑒：《清代科舉考試述錄》，頁234-238，〈八股文之文題〉一節。引文中雖依「大題」、「小題」、「截搭題」分論，然截搭題乃小題中之小題，本可併入「小題」一類。又，引文中各種題型的題例介紹，可參盧前：《八股文小史》，頁13-18。由其中所載截上、截下、結上、冒下、上偏下全、上全下偏……等諸小題的題目，可見小題題意之不完整。

②⑧ 可參看清·呂留良輯評：《十二科小題觀略》（清康熙十二年〔1673〕石門呂氏天蓋樓刊本），所錄小題文。

裂聖言，較無關經義^{②9}，尤其是截搭題，常是控訴八股取士制度不善者，最常指責的對象^{③0}。

然則，何以見得季跪「小品制文」乃指小題文集呢？據筆者所考，昔人有以「小品」來代稱小題文者，僅略舉數證如下：

- (一) 王思任(1576-1646)《時文敘》中收有〈青蓮小品敘〉，文中有「偶取逢年諸公小題妙藝，擇貽同好，命曰《青蓮小品》」語^{③1}，可見《青蓮小品》為一部小題文集而用「小品」命名者。
- (二) 韓葵(1637-1704)〈進呈藁自序〉文中，提到父親指導他從小題文入手，不驟課以大題，日命韓葵「抄錄《五經》、《史記》、《漢書》、唐宋大家及弘永以來先正諸名家小品，俾專心課誦，凡近科坊刻，屏弗令見也」^{③2}，此「名家小品」乃指名家小題文言。
- (三) 徐文駒(… 1709-1712 …)〈戊辰小題偶論〉有「小品之妙無窮」、

②9 清初黃越曾言，出割截題者，不問「本來章旨如何、節旨如何、本來語意」，「將聖賢言語割開截斷，七傳八搭」，「不過欲以觀作者之聰明才調、幹補消納、收拾團結之法何如耳」，「命題者既不顧書理」，考生若「拘于書理」文必不佳，故作割截八股文，「其說在書理之外，抑或在書理之中；非本旨之所有，抑或非本旨之所無」。強調行文不必為書理、為經義所侷限。參清·黃越：〈論文雜著〉，《退谷文集》（臺南：莊嚴文化事業公司，1997年，《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影印清雍正五年〔1727〕光裕堂刻本），卷15，頁32、33、75。

③0 如康有為云：「若夫童試，惡習尤苛。斷剪經文，割截聖語。其小題有枯困縮腳之異，其搭題有截上截下之奇，其行文有鈞伏渡挽之法。」痛斥小題搭截文法嚴苛，侮聖而無用，自言童幼時，「卯角學文，于小題搭截尤畏苦之，其文法嚴苛，過于鉗網，觸處皆犯」。參清·康有為：〈請廢八股試帖楷法試士改用策論摺〉，康有為撰，麥仲華輯：《戊戌奏稿》（《續修四庫全書》影印清宣統三年〔1911〕刊本），頁3-8。

③1 明·王思任：〈青蓮小品敘〉，《時文敘》，收入於《王季重雜著》（下）（臺北：偉文圖書出版公司，1977年9月），頁18-19。

③2 清·韓葵：〈進呈藁自序〉，《有懷堂文稿》（《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影印清康熙四十二年〔1703〕刻本），卷5，頁17-19。

「去四者之病，兼四者之長，其唯慶曆小品乎」、「不務精研小品，但思勦襲大題」等語^③，「小品」皆指小題文言。

- (四) 董秉純(1718-1788?)〈錄謝山先生時文稿題詞〉文中，盛讚全祖望(1705-1755)之時文，除「衛道之文」、「翼經之文」、「經世之文」等外，「即一二小品佳料，神味溢出，興致灑然，讀之長人知慧十倍」^④。「一二小品佳料」乃指小題文而言。

- (五) 路德(1784-1851)爲自己輯評的時文選本作序時，常用「小品」、「小品文」代稱小題文，如：^⑤

1. 〈仁在堂時藝引序〉：「且應試之文，其要訣在前數行，在墨裁猶易爲力，作小品文輒淺淡寡色，每欲矯之。……坊刻小品文，其法陋，其派惡，文章中之泥淖也，荆棘也，而學者欣然就之。」
2. 〈仁在堂時藝階序〉：「是編也，較前輩名家之文則易知，較坊刻小品之陋者，則稍覺難爲。」
3. 〈仁在堂時藝核序〉：「別爲小品文，分爲二編，曰《引》、曰《階》。」
4. 〈蒲編堂訓蒙草序〉：「空莫空於坊刻之小品，率俗淺鄙陋不可爲文，令童子學之，病入膏肓矣。」

何以昔人會用「小品」一詞代稱「小題文」呢？比起大題文來，小題文更重技巧，且能屏去大題文常見的陳言、濫調，也較具獨創性、文學性。王思任

③ 清·徐文駒：〈戊辰小題偶論〉，《師經堂集》（《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影印清康熙五十一年〔1712〕刻本），卷9，頁32-34。

④ 清·董秉純：〈錄謝山先生時文稿題詞〉，《春雨樓初刪稿》，卷2，頁9-10。《春雨樓初刪稿》收入於張壽鏞輯刊《四明叢書》第四集（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8年4月影印民國二十四年〔1935〕四明張氏約園刻本）。

⑤ 以下所引諸文，分見清·路德：《櫻華館全集》（《續修四庫全書》影印清光緒七年〔1881〕解梁刻本），卷2，頁61-64、64-65、66-68、74-77。

嘗推重小題文，將之與漢賦、唐詩等並駕，云：「漢之賦、唐之詩、宋元之詞、明之小題，皆精思所獨到者必傳之技也。」^{③⑥}王夫之亦曾指出小題文的命題、作法和表現風格和晚明盛行的「小品」近似之處：

經義之設，本以揚擢大義、別發微言；或且推廣事理，以宣昭實用。小題無當於此數者，斯不足以傳世。其有截頭縮腳，以善巧脫卸吸引爲工，要亦就文句上求語氣，於理固無多也。……唯有一種說事說物單句語，於義無與，亦無所礙，可以靈雋之思致，寫令生活。此當以唐人小文字爲影本。劉蛻、孫樵、白居易、段成式集中短篇，潔淨中含靜光遠致，聊擬其筆意以駘宕心靈，亦文人之樂事也。湯養仍、趙儕鶴、王謔庵所得在此，劉同人亦往往近之，餘皆不足比數。^{③⑦}

王夫之言小題或「以靈雋之思致，寫令生活」^{③⑧}，徐文駒也指出：寫作小題文之要，其一爲「靈雋」，「意不靈則土木形骸，失在鈍矣；筆不雋則栗紅貫朽，失在腐矣」^{③⑨}，戴名世以「雋巧」狀小題^{④⑩}，方苞（1668-1749）云先輩名家小題文多「備極巧心」、「美不勝收」^{④⑪}，魏學洙^{④⑫}說小題文是「游戲不經

③⑥ 明·王思任：〈吳觀察宦藁小題敘〉，《時文敘》，頁6-8。

③⑦ 清·王夫之：《夕堂永日緒論外編》第49條，收入於《船山全書》（15），頁867。引文中所述諸人，依次爲：湯顯祖（1550-1616）、趙南星（1550-1627）、王思任（1576-1646）、劉侗（…1634…），皆爲明代知名的時文作者。

③⑧ 俞曉紅〈王思任序文說〉引述王夫之這段話時，言：小題是「以短小的篇幅，敘說作者對生活的思考和品評」，「『小題』即是以靈動自然的文思，來書寫美好的生活感受」。文見《安慶師範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2000年第1期，頁47-51。恐是對小題的性質認識不清，且誤解了「寫令生活」的涵意，「寫令生活」應是形容文筆巧妙，使描寫的對象能「生」、能「活」，亦即表現得栩栩如生之意。

③⑨ 清·徐文駒：〈戊辰小題偶論〉，頁32。

④⑩ 清·戴名世：〈己卯行書小題序〉，頁110。

④⑪ 清·方苞：〈欽定四書文凡例〉，頁4。

④⑫ 按：魏學洙其人生卒年不詳，爲晚明魏大中（1575-1625）之長子、魏學濂（1608-1644）之兄。

意」者^{④③}，錢陸燦(1612-1698)以「泓涵滌淼，水立雲生，工緻精密，呈妍極妙」^{④④}形容小題文的表現，董秉純則用「神味溢出，興致灑然」^{④⑤}讚美小題文，……「靈雋」、「雋巧」、「備極巧心」、「美不勝收」、「游戲不經意」、「工緻精密，呈妍極妙」、「神味溢出，興致灑然」……這些形容概可施諸於晚明小品上，而且可說是晚明小品重要的風格特色，可見小題、小品兩者在作法、表現上的近似。韓葵甚至說：制藝「傳之他日，即古文之一體」，「盡意極變」的小題文，「是亦他日古文之小品也」^{④⑥}。

參以上諸人所述，筆者推論，小題文當是由於命題、作法和表現風格與晚明小品近似，尤其是在相對於春容大篇、正言高論的大題文、古文時，小題文和小品的角色就更相像了，故昔人或借用「小品」一詞稱呼小題文。然而兩者只是部份性質近似，無法等同，晚明小品在創作上有絕大的自由、無拘束，「小題文」仍是八股文的一種，必須嚴守功令的種種限制。

行文至此，再以「小品制文」即是「小題文」的解釋來重新體會毛奇齡〈季跪小品制文引〉的意涵。毛文中的「動以語句之偏全而分爲鉅細」，乃指制藝命題，全者、完整者爲大題，偏而不全者爲小題。昔人每言小題文題意纖巧、偏仄，爲之不易^{④⑦}，毛文中「素稱哲匠，窮極窈渺，孰不相顧咨嗟，拱手謝去」前面一大段的文字，大概是形容小題文之難爲，遇「危言正舉」的大題，猶「趑趄

④③ 明·魏學洙：〈五朝文略畧序〉，《茅簷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5，頁21-24。

④④ 清·錢陸燦：〈文學育萬沈君墓誌銘〉，《調運齋集》（北京：北京出版社，2000年，《四庫未收書輯刊》影印清康熙刻本），〈墓誌〉，卷1，頁1-4。

④⑤ 清·董秉純：〈錄謝山先生時文稿題詞〉，頁9。

④⑥ 清·韓葵：〈阮于岳小題全藁序〉，《有懷堂文稿》，卷5，頁8-9。

④⑦ 明·吳應箕：〈四書小題文選序〉：「小題之難爲工也，蓋有十倍于大者矣。」（頁11）清·戴名世：〈己卯行書小題序〉亦言：「小題之道與法與辭，較之大題殆又有難焉。」（頁110）

囁嚅，格格不下」的作者，猝遇小題文字，更是無法下筆的窘狀^{④⑧}。「季跪爲大文，久已行世，而間亦降爲小品」，「大文」疑指相對於小題的大題文。「技之小者，非大匠勿任；文之小者，非巨才勿精」一段，「四子書題」進一步透露出季跪此書爲「《四書》小題文」而非其它諸經的小題文。前人或視八股爲「小技」^{④⑨}，與大題文相較，由於小題纖仄、較無關經義，且多是童生所習、用於小考中，故昔人卑視小題文更甚，視之爲小技中的小技^{⑤⑩}，故毛奇齡文中才會特別強調：不管是撰作小說或寫作小題文，大雅之士或以爲是「小技」，然小技、小文亦難爲，非大匠、巨才不能精。

以上是筆者對季跪「小品制文」性質的辨析，及對毛奇齡〈季跪小品制文引〉的詮解。

四、「稗官野乘，悉爲制義新編」的意涵

黃教授在〈「稗官野乘悉爲制義新編」——論明清小說對八股文的影響〉

④⑧ 清·黃中堅：〈小題窓稿初集序〉曾自述其甫操觚、學爲科舉文字時，正逢康熙初年廢八股改試策論，後雖復用八股，但他已脫離童試小考，只專注於大題的練習，「故于小題之機法巧妙，多所未諳。間或寄託所及，率爾捉筆，要不勝野戰之愧云」。文見《蓄齋集》（《四庫未收書輯刊》影印清康熙五十年〔1711〕棣華堂刻、五十三年增修本），卷13，頁9-10。這段話足見寫大題文得心應手者，亦不免受困於小題文，可作爲毛文的註腳。

④⑨ 明·艾南英：〈增補今文定今文待序〉云「制舉業小技耳」；〈王登水二山課菽序〉云「舉業雖小技」，分見《天慵子集》（臺北：藝文印書館，1980年10月，影印清康熙三十八年〔1699〕刻本），卷1，頁26-27；卷4，頁29-30。又，清·包世臣：〈上戴大司寇書〉有「八比小技」語，收入於清·盛康編輯：《皇朝經世文續編》（臺北：文海出版社，1972年，《近代中國史料叢刊》影印清光緒二十三年〔1897〕盛康思補樓刊本），卷66，頁58-61。

⑤⑩ 清·王步青：〈國朝小題匯覽序〉云：「揣摩家言大題，每振振然矜之，而於小題若無足介意，謂是童子之業云爾。」《巳山先生文集》（《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影印清乾隆敦復堂刻本），卷4，頁18-19。

一文的總結處，指出昔人「以八股文爲戲」寄寓著特定的時代心理：

首先，「稗官野乘悉爲制義新編」表明作者不屑於「代聖人立言」。……

其次，「稗官野乘悉爲制義新編」表明作者對於千奇百怪的八股文題尤其

是截搭題的嘲弄。……再次，「稗官野乘悉爲制義新編」表明作者對八股

文文學趣味的追求。……

「稗官野乘，悉爲制義新編」，語見清初葉夢珠《閩世編》。黃教授在論文中解釋、援引葉氏語時，可能爲配合該論文以八股文爲遊戲筆墨的論述主題，故藉葉氏之語另作發揮，不盡然以說明、還原葉氏本意爲意向。筆者以下所論，主要是站在八股文本位，考察葉氏所言之意涵，及探討其中所透露出的明末清初八股文寫作的流弊。

（一）時文之善變

八股文有諸多別名，如：「八比」、「制藝」、「時藝」、「近藝」、「時義」、「經義」、「舉業」、「時文」等，「時文」命名之初，原是相對於「古文」而言，戴名世云：「制義者，與時爲推移，故曰時文。」^⑤就源起而言雖非正解，但卻一語道中時文善變的特色。田雯（1635-1704）云：「一科之房書甫出，而前科之文已束高閣；一學使之試卷初頒，而前使者之文等諸唾涕。」^⑥可見時文善變之一斑。而時文何以善變？一方面是文章風氣本隨時代的變遷、與學術的互動而有所遞變。一方面當風氣形成後，士子抄襲模擬，原爲創新的風格，轉瞬又爲陳腐，黃茅白葦、衆口一聲，焉得不再變？爲了趨時，爲了使考官耳目一新，時文較其它體裁更重推陳出新，湯賓尹曾以食物爲喻：「文猶食物也，宿則不可以薦，故天下務爲鮮奇之文。」^⑦袁宏道（1568-

⑤ 清·戴名世：〈宋嵩南制義序〉，頁113。

⑥ 清·田雯：《古歡堂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27，頁15，〈學政條約〉第7則。

⑦ 明·湯賓尹：〈陸伯子元兆閣艸序〉，《睡庵稿》，卷5，頁3。

1610) 言：「今夫時文，一末技耳。前有註疏，後有功令，驅天下而不為新奇不可得者，不新則不中程故也。」^{⑤④}魏禧(1624-1681)云：「守其故常而不能自變以適于時，是操綦履于越市，馬良車堅，北轅而求適楚者也。」^{⑤⑤}三人皆指出，要得意考場、迎合主司之好，時文趨新、趨時之必要。當士子刻意求新、求變以爭勝，後遺症的產生便不可避免了。

(二) 晚明文風之敗壞

黃淳耀(1605-1645)云：

二十年來制舉業之文凡數變，始剽諸子、繼填《六經》，繼又傳會諸史，近則六朝之丹腹粉澤無不竊焉。其作俑者，咸自以為奇創，不移時而聲色俱腐，讀者嘔噦從之矣。^{⑤⑥}

張逸峰(…1721…)云：

懲浮豔者必變為油滑，懲油滑者必變為支蔓，支蔓不已，流於險怪，險怪不已，雜以邪淫，故諸子佛經，闖入經義。此明季已然之效也。^{⑤⑦}

于慎行(1545-1608)也指出晚明厭常喜新，用子史、佛經、小說語的現象：

先年士風淳雅，學務本根，文義源流皆出經典，是以粹然統一，可示章程也。近年以來，厭常喜新，慕奇好異，《六經》之訓目為陳言，刊落芟夷，惟恐不力。陳言既不可用，勢必歸極於清空，清空既不可常，勢必求

^{⑤④} 明·袁宏道：〈敘竹林集〉，蔡景康編選：《明代文論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9年1月），頁320-321。

^{⑤⑤} 清·魏禧：〈黃從生時文序〉，《魏叔子文集外篇》，卷8，清·魏禧撰，胡守仁等校點：《魏叔子文集》（北京：中華書局，2003年6月），頁441-442。

^{⑤⑥} 明·黃淳耀：〈董聖褒房稿序〉，《陶菴全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2，頁46-47。

^{⑤⑦} 清·張逸峰：〈卮言〉，清·朱書撰，蔡昌榮、石鐘揚點校：《朱書集》（合肥：黃山書社，1994年6月），〈附錄〉，頁526。按：張逸峰〈卮言〉乃為朱書時文集再刻本而作，未署作時，應作於朱曉、朱曙同書之〈跋〉所署清康熙六十年(1721)左右。

助於子史，子史又厭，則宕而之佛經，佛經又同，則旁而及小說，拾殘掇剩，轉相效尤，以至踵謬承訛，茫無考據，而文體日壞矣。原其敝始，則不務經學所致爾。^{⑤⑧}

上述三人之言，皆指出時文善變之故，及「厭常喜新，慕奇好異」的後遺症。

昔人對於時文的感受是複雜的，常卑視之，以爲揣摩抄襲陳腐莫甚於此；然或又尊之，以爲「時文固箋傳之苗裔」^{⑤⑨}，用以闡發聖賢經書意蘊，故冀其有「開導人心，扶翼世道」^{⑥⑩}的作用——正因時文爲取士之用、且爲闡聖賢之道的文章，有識之士不堪時文如此卑陋，故不時有「正文體」的呼籲，以挽救時文之沈淪，特別是在晚明文風敗壞之時。

晚明時文風敗壞，不論是當時之人或清人都屢屢言及，如沈鯉(1531-1615)萬曆十四年，有感於當時「科場文字漸趨奇詭」，上〈正文體疏〉云：

自臣等初習舉業，見有用《六經》語者，其後引《左傳》、《國語》矣，又數年而引用《史記》、《漢書》矣。《史》、《漢》窮而用諸子，諸子窮而用百家，甚至取佛經、道藏摘其句法口語而用之，鑿朴散淳、離經叛道，文章之流弊至是極矣。^{⑥⑪}

沈鯉除指出「險僻奇怪、決裂繩尺」的現象，並於疏中建議：「於經義之中，引用莊列釋老書語者，即使文采可觀，亦摘其甚者，痛加懲抑，以示法程。」

⑤⑧ 明·于慎行撰，呂景琳點校：《穀山筆塵》（北京：中華書局，1984年6月），卷8，頁86，〈詩文〉。

⑤⑨ 清·周永年：〈時藝類編序〉，清·賀長齡、魏源等編：《皇朝經世文編》（北京：中華書局，1992年4月，影印清光緒十二年〔1886〕思補樓重校本），卷5，頁51。

⑥⑩ 明·吳宗信：〈與周雪客〉，清·周亮工評選：《賴古堂尺牘新鈔》（《四庫禁燬書叢刊》影印清康熙賴古堂刻本），卷12，頁32-33。

⑥⑪ 明·沈鯉：〈正文體疏〉，明·沈鯉撰，清·劉榛輯：《亦玉堂稿》（《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1，頁18。據乾隆四十六年(1781)奉敕編：《御選明臣奏議》（《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30，頁12，〈請正文體疏〉篇題下之注，此文作於萬曆十四年(1586)。

上述所引諸說，皆將晚明文風敗壞之因，指向：義理不純、措辭泛濫、用語無別擇上。然而，雖有士人亢言指責、屢煩功令申飭，但晚明文體日弊的現象，卻依舊江河日下，陳懿典（…1592-1628…）之言可為證：

今天下文體日弊，屢煩功令申飭，甚且摘句字而厲禁之、彈射之，而正始日遠，風靡益熾，豈真世變江河而不可挽耶？^{⑥2}

（三）時文理想的典型

朱荃宰（…1626…）云：「舉業文字，只應用《六經》語，不應用子史語，此自是王制，違者便非法門。」^{⑥3}因制義「代聖立言」之故，對措辭、用語，有更嚴格的要求。路德〈餞秋試詩〉針對作《尚書》文云：「讀書切莫誤源流，惹得旁人笑不休。堯舜堂前談孔孟，禹皋口裏贊商周。」路德續有說明：

作典謨題文，取材較窄，凡後世典故、事實、地名、人名一概不得攔入。嘗見人「正德利用厚生」題，明用夏校、殷序、助法、徹法等語，及《周官·月令》字樣，不覺失笑。蓋忘其為《虞書》題矣。唐虞以後之書，非不可用，但此中須有斟酌，擇其語句虛渾者用之，尚無妨也。^{⑥4}

⑥2 明·陳懿典：〈黃葵陽先生宦稿序〉，《陳學士文集》（《四庫禁燬書叢刊》影印明萬曆四十八年〔1620〕曹憲來刻本），卷3，頁26-27。清人痛陳晚明文風之壞的文字頗為常見，可參方苞〈欽定四書文凡例〉及清·乾隆敕撰：《四庫全書總目》（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1月），卷190，頁19-20，〈欽定四書文〉條所述。

⑥3 明·朱荃宰：〈經義〉，《文通》（《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影印明天啓六年〔1626〕刻本），卷9，頁12-15。雖「用《六經》語」為原則，但復社張溥等之用經語法，似流於堆砌，亦屢為人所譏，如前文引黃淳耀責其「填《六經》」；明·魏學洙：〈五朝文略畧序〉：「有嗜古者，好琢似子、似經之辭以為奧。」《茅簷集》，卷5，頁21-24；方苞〈欽定四書文凡例〉云晚明「剽剝經子以為古奧」（頁2）。凡此，皆是對張溥等用經語不當的批評。

⑥4 清·路德：〈餞秋試詩〉，《櫻華館全集》，卷末〈雜錄〉，頁30。

制義既是「代聖立言」，自孔、孟等口中說出後世之語即是違制，故紀昀曾責晚明以六朝選體摻入制藝者，「以選體爲經義，而孔、曾、思、孟俱變爲詞賦家矣」^{⑥⑤}。推而論之，若由孔、孟等聖賢口中，說出釋氏、《莊》、《列》語，除時間先後倒置外，其義理不純、唐突聖人，絕對不見容於以「斥異端」爲職志的儒者，故茅坤(1512-1601)責舉業家「甚至竊《老》《莊》《左傳》《戰國策》之言以攙入之，誠所謂狹邪優伶而誦佛經道錄也」^{⑥⑥}；馮琦(1558-1603)亦曾感慨萬曆年間，「天下學士大夫浸淫二氏糟粕以爲聖真神解，蓋漢時憂儒與百家並立而百，今乃憂百家與儒參入而一」^{⑥⑦}；艾南英(1583-1646)亦言作制義文，「取刑名農墨黃老之學，陰竄入以代孔孟之言，自以爲奇且古，而不知其是非頗謬於聖人」^{⑥⑧}。

葉夢珠《閱世編》所言與上述諸人之論，如出一轍：

當好尚之始，原本經傳，發前人之所未發耳。逮其後，子史佛經，盡入聖賢口吻；稗官野乘，悉爲制義新編。《六經》《四子》，任意詮解，周、程、朱註，束之高閣，朝廷亦厭其習，嚴飭學臣釐正，故于試卷面頁，必註恪遵明旨，引《莊》《列》雜書，文體怪誕者不錄。……丁亥房書，句琢字雕，用古而必使人難解，用字而必欲使人難識，……大抵雜引《路史》諸書，易之以子雲奇字，是投時之制藝。一時家絃戶誦，膾炙人口。^{⑥⑨}

⑥⑤ 清·紀昀：〈積靜逸先生經義序〉，吳宏一、葉慶炳編輯：《清代文學批評資料彙編》（臺北：成文出版社，1981年3月），頁500-501。

⑥⑥ 明·茅坤：〈文訣五條訓縉兒輩〉，葉慶炳、邵紅編輯：《明代文學批評資料彙編》（臺北：成文出版社，1981年3月），頁384-385。

⑥⑦ 明·馮琦：〈會試錄序 代〉，《北海集》（臺北：文海出版社，1970年，《明人文集叢刊》影印明萬曆末年雲間林氏刊本），卷11，頁4-7。按：此乃爲萬曆十七年(1589)會試錄作。

⑥⑧ 明·艾南英：〈今文待序篇中〉，《天慵子集》，卷1，頁6-7。

⑥⑨ 《閱世編》，卷8，頁182-186，〈文章〉。按：引文中，「朝廷」本作「朝廷」。

丁亥爲順治四年(1647)，大約此時仍延續著晚明之習氣^{⑦⑧}，故葉氏針對晚明至順治年間文體之弊，發爲如此之論。「原本經傳」是制義寫作理想的典型，所謂「稗官野乘，悉爲制義新編」，參考前引沈鯉「六子窮而用百家」、于慎行「旁而及小說」語，及葉氏後文續有「雜引《路史》」之言，此「稗官野乘」、「百家」、「小說」大概指的是與經書、正史等高文典冊相對的著作，「小說」疑非指《西遊記》等白話章回小說，而較近於《四庫全書總目》子部所定義的「小說」概念^{⑦⑨}。考乾嘉之際，亦曾出現「以緯書及《汲冢書》、《穆天子傳》等書入文，輒獲上選」的現象^{⑦⑩}，故《欽定科場條例》嚴申不許「摭拾子書中怪僻之語，以炫新奇」^{⑦⑪}。大概應試的士子所取資的都是秦漢、魏晉以前古書中古奧、冷僻字眼，除一新主司耳目「以炫新奇」外，大有以艱深文淺陋，塑造其人頗有才學的假相，以冀得中。

據上所論，故筆者以爲葉氏等人所言「稗官野乘」、「小說」，並非指《西遊記》等白話章回小說而言，諸人所言應是對當時制藝爲爭勝炫奇，導致義理不純、措辭用語泛濫無別擇的指責，與黃文所云：「借《四書》文句爲題代小說人物立言」、「八股爲貌，小說爲心」、「不屑於代聖立言」、是對「千奇百怪的八股文題尤其是截搭題的嘲弄」、「對八股文文學趣味的追求」等論述，似無顯著、直接的關係。

(責任校對：黃莘瑜)

⑦⑧ 清·方苞：〈欽定四書文凡例〉言「啓楨雜家餘習，至於國初猶未能盡滌」(頁4)，可以爲證。

⑦⑨ 《四庫全書總目》，卷140，頁1，〈小說家類·小序〉：「迹其流別，凡有三派，其一敘述雜事，其一記錄異聞，其一綴輯瑣語也。」

⑦⑩ 清·徐珂：《清稗類抄》(二)(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10月，影印民國六年〔1917〕排印本)，〈考試類〉，頁41，〈歲考文杜撰古典〉。

⑦⑪ 清·杜受田等修，英匯等纂：《欽定科場條例》(《續修四庫全書》影印清咸豐二年〔1852〕刻本)，卷15，〈鄉會試藝〉，頁1。

引用書目

一、民國以前的古籍文獻

（一）明

- 沈 鯉 《亦玉堂稿》（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 于慎行撰，呂景琳點校 《穀山筆塵》（北京：中華書局，1984年6月）
- 李光縉 《景璧集》（揚州：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1996年4月，影印明崇禎十年〔1637〕刊本）
- 馮 琦 《北海集》（臺北：文海出版社，1970年，《明人文集叢刊》影印明萬曆末年雲間林氏刊本）
- 陳懿典 《陳學士文集》（北京：北京出版社，2000年，《四庫禁燬書叢刊》影印明萬曆四十八年〔1620〕曹憲來刻本）
- 陳際泰 《已吾集》（《四庫禁燬書叢刊》影印清順治李來泰刻本）
- 湯賓尹 《睡庵稿》（《四庫禁燬書叢刊》影印明萬曆刻本）
- 沈守正 《雪堂集》（《四庫禁燬書叢刊》影印明崇禎沈尤含等刻本）
- 王思任 《時文敘》，收入於《王季重雜著》（臺北：偉文圖書出版公司，1977年9月）
- 艾南英 《天慵子集》（臺北：藝文印書館，1980年10月，影印清康熙三十八年〔1699〕刻本）
- 朱荃宰 《文通》（臺南：莊嚴文化事業公司，1997年，《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影印明天啓六年〔1626〕刻本）
- 陶望齡 《歇庵集》（臺北：偉文圖書公司，1976年，影印明萬曆末年刊本）

吳應箕 《樓山堂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續修四庫全書》影印清刻本）

黃淳耀 《陶菴全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魏學洙 《茅簷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二）清

陸世儀 《思辨錄輯要》（《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周亮工評選 《賴古堂尺牘新鈔》（《四庫禁燬書叢刊》影印清康熙賴古堂刻本）

錢陸燦 《調運齋集》（北京：北京出版社，2000年，《四庫未收書輯刊》影印清康熙刻本）

王夫之 《夕堂永日緒論外編》，收入於《船山全書》（15）（長沙：嶽麓書社，1995年6月）

毛奇齡 《西河文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8年12月，《國學基本叢書》本）

毛奇齡 《西河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呂留良輯評 《十二科小題觀略》（清康熙十二年〔1673〕石門呂氏天蓋樓刊本）

魏 禧撰，胡守仁等校點 《魏叔子文集》（北京：中華書局，2003年6月）

黃中堅 《蓄齋集》（《四庫未收書輯刊》影印清康熙五十年〔1711〕棣華堂刻、五十三年增修本）

田 雯 《古歡堂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韓 菼 《有懷堂文稿》（《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影印清康熙四十二年〔1703〕刻本）

葉夢珠撰，來新夏點校 《閩世編》（臺北：木鐸出版社，1982年4月）

- 徐文駒 《師經堂集》（《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影印清康熙五十一年〔1712〕刻本）
- 黃 越 《退谷文集》（《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影印清雍正五年〔1727〕光裕堂刻本）
- 戴名世撰，王樹民編校 《戴名世集》（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2月）
- 朱 書撰，蔡昌榮、石鐘揚點校 《朱書集》（合肥：黃山書社，1994年6月）
- 乾 隆敕纂 《御選明臣奏議》（《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 乾 隆敕纂 《四庫全書總目》（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1月）
- 方 苞選評 《欽定四書文》（《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 王步青 《巳山先生文集》（《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影印清乾隆敦復堂刻本）
- 董秉純 《春雨樓初刪稿》（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8年4月，《四明叢書》影印民國二十四年〔1935〕四明張氏約園刻本）
- 錢 泳撰，張 偉點校 《履園叢話》（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12月）
- 李兆洛 《養一齋文集》（《續修四庫全書》影印清道光二十三年〔1843〕活字印、二十四年增修本）
- 梁章鉅著，陳居淵點校 《制藝叢話》（上海：上海書店，2001年12月）
- 杜受田等修，英 匯等纂 《欽定科場條例》（《續修四庫全書》影印清咸豐二年〔1852〕刻本）
- 路 德 《櫻華館全集》（《續修四庫全書》影印清光緒七年〔1881〕解梁刻本）
- 賀長齡、魏 源等編 《皇朝經世文編》（北京：中華書局，1992年4月，影印清光緒十二年〔1886〕思補樓重校本）
- 盛 康編 《皇朝經世文續編》（臺北：文海出版社，1972年，《近代中國史料叢刊》影印清光緒二十三年〔1897〕盛康思補樓刊本）

康有爲撰，麥仲華輯 《戊戌奏稿》（《續修四庫全書》影印清宣統三年〔1911〕刊本）

徐 珂 《清稗類抄》（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10月，影印民國六年〔1917〕排印本）

劉禺生撰，錢實甫點校 《世載堂雜憶》（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12月）

佚 名 《續西遊記》（北京：中華書局，1990年，《古本小說叢刊》影印清嘉慶十年〔1805〕金鑑堂刊本）

佚 名 《續西遊記》（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古本小說集成》影印清嘉慶十年〔1805〕金鑑堂刊本）

二、民國以後的專書、論文

（一）專書、學位論文

盧 前 《八股文小史》（上海：商務印書館，1937年5月）

商衍鎰 《清代科學考試述錄》（臺北：文海出版社，1975年，《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編》影印1958年北京三聯書店印本）

曾伯華 《八股文研究》（臺北：文政出版社，1970年11月）

葉慶炳、邵紅編輯《明代文學批評資料彙編》（臺北：成文出版社，1981年3月）

吳宏一、葉慶炳編輯《清代文學批評資料彙編》（臺北：成文出版社，1981年3月）

孫楷第 《中國通俗小說書目（新訂本）》（臺北：木鐸出版社，1983年7月）

鄭邦鎮 《明代前期八股文形構研究》（臺北：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曾永義先生指導，1987年）

蔡榮昌 《制義叢話研究》（臺北：中國文化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汪中先生指導，1987 年）

王凱符 《八股文概說》（北京：中國和平出版社，1991 年 8 月）

朴英姬 《艾南英的時文理論》（臺北：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張健先生指導，1993 年）

鄧雲鄉 《清代八股文》（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94 年 3 月）

啓 功等 《說八股》（北京：中華書局，1994 年 7 月）

林進財 《艾南英時文理論之研究》（高雄：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簡錦松先生指導，1995 年）

趙子富 《明代學校與科舉制度研究》（北京：燕山出版社，1995 年 2 月）

蔡景康編選 《明代文論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9 年 1 月）

甘秉慧 《劉熙載〈藝概——經義概〉研究》（彰化：彰化師範大學國文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鄭靖時先生指導，2001 年）

（二）期刊論文

黃 強 〈八股文的解釋學透析〉，《揚州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1998 年第 2 期，頁 26-32。

黃 強 〈《續西遊記》的作者不是季跪〉，《晉陽學刊》1998 年第 5 期，頁 111-112。

黃 強 〈明清「西廂熱」持續的一個重要原因〉，《河北學刊》1999 年第 3 期，頁 69-73。

吳承學等 〈一個期待關注的學術領域——明清詩文研究三人談〉，《文學遺產》1999 年第 4 期，頁 1-16。

俞曉紅 〈王思任序文說〉，《安慶師範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2000 年第 1 期，頁 47-51。

黃 強 〈「稗官野乘悉爲制義新編」——論明清小說對八股文的影響〉，

《明清小說研究》2002 年第 4 期（總第 66 期），頁 84-93。

黃 強 〈批判與攀比——明清小說與八股文關係之一瞥〉，《揚州教育學院學報》2002 年第 4 期，頁 1-6。

黃 強 〈八股文的文學因素〉，《南京工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3 年第 4 期，頁 49-53。